

驿城区交通运输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驿城区交通运输局严格按照全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紧密联系交通运输工作实际，聚焦落实基础设施建设、运输服务、安全生产等群众关切领域，紧扣信息公开工作要点，不断提升信息公开的质量和实效。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4 年，驿城区交通运输局结合工作实际，依托驿城区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信息 40 余条；同时充分利用驻马店网、今日驻马店等媒体以及电子屏、公示栏、宣传栏等渠道，加强交通运输重点领域、重点环节信息公开。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4 年，驿城区交通运输局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件，因本机关不掌握相关信息无法提供，已按时办结，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提起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的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驿城区交通运输局进一步完善信息发布机制，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制度和保密审查制度，把握信息内容审核重点，确保内容准确、表述规范，切实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驿城区交通运输局把驿城区政府门户网站作为信息公开的主渠道，及时完善和充实交通运输领域各类信息，有效保障公众更快捷获取信息。

（五）监督保障情况

驿城区交通运输局根据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点进行督促调度，保证信息公开工作在全系统任务分解到位，工作督导到位，责任落实到位；同时积极参加业务培训，不断提升工作人员的业务素养和能力。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6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57		
行政强制	57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0	0	1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信息公开业务能力需进一步提升；二是信息公开力度需进一步加强。

(二) 改进情况：一是持续发力加强业务学习，压实工作责任，切实提升公开意识和业务能力；二是扩大信息公开范围和信息量，持续抓好交通运输领域信息收集、整理和发布等工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未产生信息处理费。